

忻州市通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度 矿山地质环境生态环境治理恢复核实验收专家组意见

2024 年 1 月 27 日代县自然资源局、忻州市生态环境局代县分局组织核实专家组（名单附后），对忻州市通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度矿山地质环境生态环境治理恢复工作完成情况进行了核实。由于大雪封山，核实专家组通过影像资料核查、听取矿方汇报、资料审核并对存在问题进行质询等方式，对 2023 年度矿山地质环境生态环境治理恢复工作进行了核实，形成核实意见如下：

一、矿山概况

忻州市通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位于代县城正东方向，直距 32km 处，跨代县与繁峙县两线，位于小板峪与赵家庄之间，行政区隶属聂营镇管辖。矿山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取得了采矿许可证，证号：C1400002009012120004548；开采矿种为：铁矿；开采方式：露天开采；生产规模：15.00 万吨/年；矿区面积：0.1256km²；开采标高：1650—1500m；有效期限：自 2021 年 3 月 31 日至 2023 年 5 月 12 日。发证机关：山西省国土资源厅。采矿许可证已过期，正在办理中。

矿山持有忻州市应急管理局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证编号为（晋市）FM 安许证字[2019]H12343 号，有效期 2019 年 12 月 3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 日。现持有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已过期。该矿属于停产矿山。

二、《方案》、《计划》编制情况及主要内容

2021 年 6 月山西地科勘察有限公司编制了《山西省忻州市通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铁矿资源开发利用和矿山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山西省自然资源事业发展中心受山西省自然资源厅行政审批处委托，于 2021 年 1 月 24 日组织专家召开会议，编制单位对《方案》进行了修改、补充，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复审通过，以（晋自然资发审字（2021）362 号）出示了评审意见。

2023年5月14日，代县自然资源局、忻州市生态环境局代县分局邀请专家对忻州市通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度矿山地质环境生态环境治理恢复工作完成情况进行了现场核实，矿方基本按照《年度方案》完成了主体恢复治理任务，专家组同意通过验收。

2023年8月14日，代县自然资源局组织专家对中晋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提交的《忻州市通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矿山环境治理恢复和土地复垦计划（2023年）》进行了评审，8月19日出具了评审意见。

2023年度矿山企业计划对渣堆和排水沟进行治理，渣堆面积0.15hm²，排水沟长352m。

2023年矿山环境恢复治理和土地复垦计划投资8.09万元。矿方未委托第三方专业单位对本年度工程进行审计。

三、《2023年方案》完成情况

2023年12月，中晋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提交了《忻州市通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矿山环境治理恢复年度计划实施总结(2023年度)》

1、本年度工程实施情况

号	程名称	划实施主要内容及工程量	成主要内容及工程量	成情况	成率
1	排水沟工程	挖方量 88m ³	挖方量 95m ³	完成	108%
2	渣堆治理工程	覆土量 450m ³	覆土量 480m ³	完成	100%
		撒播紫花苜蓿 0.15hm ²	撒播紫花苜蓿 0.16hm ²	完成	100%
4	监测及管护工程	崩塌、滑坡变形监测 1 点，共 30 次；泥石流监测 1 个，共 12 次；植被监测 2 次	崩塌、滑坡变形监测 1 点，共 30 次；泥石流监测 1 个，共 12 次；植被监测 2 次	完成	100%
		管护 1 项	管护 1 项	完成	100%
5	其他工作	年度方案的编制	年度方案的编制	完成	100%
6	资金	8.09	8.20		

四、矿山环境治理恢复基金及土地复垦费用缴存

矿山本年度未生产，按照《山西省矿山环境治理恢复基金管理暂行办法》，本年度应提基金根据《矿山开发治理方案》中本年度所列估算投资进行提取，应提取恢复治理基金 52.25 万元，未提取；缴纳土地复垦保证金 24.98 万元，未缴存。

截止 2023 年 12 月底，矿山环境治理恢复基金及土地复垦保证金余额 459.72 万元。

五、验收结论及建议

1、经资料及现场复核，忻州市通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基本按照年度计划完成 2023 年度计划工作，专家组同意通过该矿 2023 年度矿山地质环境生态环境治理恢复工作复核验收。

2、东排土场完成治理区域局部存在边坡雨水冲刷现象，需加强管护，确保矿山地质环境生态环境治理成果。

3、矿方需加强各类边坡监测并做好记录，确保不发生崩塌、滑坡等地质灾害，矿方应按照计划要求完成环境污染监测工作。

4、矿方需按照晋政发[2019]3 号《关于印发山西省矿山环境治理恢复基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规定足额提取矿山环境恢复治理基金，保证下一年度治理工程的顺利实施。

5、矿方应及时更新“山西省生态修复管理平台”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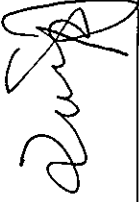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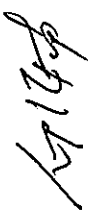
6、本年度最终投资以审计结果为准。

验收专家组：

2024 年 1 月 27 日

附：忻州市通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度矿山地质环境生态环境治理恢复核实验收专家组签字表

忻州市通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度矿山地质环境生态环境治理恢复工作核实专家组签字表

人员组成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王永明	山西环新宇益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教高		
成员	印海南	忻州市煤炭设计院	高工		
	王亚丽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312 地质队	高工	